第五部分 附件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上级工作精神和要求，双凫铺镇政府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我镇2020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整体支出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部分，基本支出的评价重点是厉行节约保运转，降低行政运行成本；项目支出的评价重点是规范管理促发展，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现将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收支概况

本年收入合计7752.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549.05万元，占84.47%；其他收入1203.5万元，占15.53%。

2020年本部门支出合计7752.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21.44万元，占26.07%；项目支出5731.11万元，占73.93%。

（二）“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3.01万元，支出决算为33.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25.01万元，支出决算为25.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6.35万元，减少20.2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接待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三）部门职能职责

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四）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我单位严格按照上级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确保各项资金合理使用。

1、部门整体支出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三公”经费支出总额较上年减少。预算执行方面，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资产配置严格政府采购，按照预算科目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障资金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预算管理方面，切实有效地执行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车辆、资产内部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按规定管理使用，较好地完成了当年任务目标。2020年全面完成了上级下达我镇的各项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计划。

2、资金管理情况。我镇项目资金全部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使用和拨付，通过财政直接支付方式拨给项目实施单位。在拨付过程中严把监督审核关，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严格实行专款专用，保证资金及时足额用到项目中。

3、项目实施组织管理情况。我镇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分配坚持政府集体决策。对项目制订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节点，开展项目规划设计、部署工作，认真落实项目任务。工作中突出重点，高标准规划、精细设计，通过政府采购，确定单位，明确负责监督。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双凫铺镇财政工作，进一步理清部门职责，规范资金管理，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和工作质量。

2、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明确了工作职责和分工，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评价方案。根据各办的情况汇报和提交的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等资料，评价小组现场进行询查和核实，根据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统一打分，形成自评结论。

我镇2020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规范，制度落实到位，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显示，我单位绩效管理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操作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549.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4.47%，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78.35万元，增长17.56%，主要是因为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都有增加。

**2.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549.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84.11万元，占25.72%；公共安全支出38.03万元，占0.58%；教育支出 123.29万元，占1.8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万元，占0.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占7.03%；卫生健康支出 102.08万元，占1.56%；节能环保支出133.32万元，占2.04%；城乡社区支出1635.96万元，占24.98%；农林水支出 1572.57万元，占24.01%；交通运输支出55.43万元，占0.8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0.39万元，占7.0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56.27万元，占0.86%；住房保障支出 81.15万元，占1.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万元，占0.17%；其他支出 55万元，占0.8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5.15万元，占0.99%；其他支出 55万元，占0.84%。

**3.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43.0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549.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9.59%，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57.59万元，支出决算1684.11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5.18万元，支出决算 38.03万元；教育支出0.00，支出决算123.29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00，支出决算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7.21万元，支出决算460.3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1.14万元，支出决算102.08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6万元，支出决算133.3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00，支出决算1635.96万元；农林水支出624.8万元，支出决算1572.57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00，支出决算55.43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00，支出决算460.39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00，支出决算56.2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1.15万元，支出决算81.1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00，支出决算11万元；其他支出0.00，支出决算55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00，支出决算65.15万元。决算数大于（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预算力度以及全面性不够，自然灾害等紧急情况的突发性，导致教育支出、交通运输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其他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没能进入年初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21.4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81.5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3.0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等；公用经费139.8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9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3.01万元，支出决算为33.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25.01万元，支出决算为25.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6.35万元，减少20.2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接待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5.01万元，占75.76%,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万元，占24.24%。全年共接待来宾7025人次，主要是集体活动、会议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

支出决算为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主要是两辆公务车支出，截止2020年 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三公经费支出口径应在专业名词解释中予以说明）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95.11万元；支出1795.11万元，项目支出1795.11万元。

**（五）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9.89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衔接），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4.72万元，降低15.02 %。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8万元，用于召开党、政、人大等会议和开展政治思想和业务技能培训。

**3.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0万元。

**4.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

四、存在的问题

1、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2、内控制度需进一步完善，随着资金管理改革的进一步推进，我单位内部机构进行了相应的优化，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规程等制度，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财务约束监督体制。

五、有关建议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做准做全基本支出预算，做全项目支出预算，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

2、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3、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更好地履行生态文明建设职能。